

人事法令宣導

- 一、**公教人員兼職法令解釋宣導**：公務員在報紙雜誌投稿或著作書籍出版收受報酬，或編輯研究學術之雜誌刊物，均非修正公務員服務法第13條第1項所謂經營商業。（司法院32年4月28日院字第2508號函）
- 二、**公務員之父兄經營商業**，如係以自己之名義，為自己之計算為之者，雖公務員與之同居或共財，亦非公務員經營商業。（司法院37年1月24日院解字第3812號函）
- 三、為振興台東地區觀光，有效活絡地方經濟，自105年8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放寬公教人員強制休假補助費措施規定：放寬持國旅卡至台東地區合格國旅卡特約商店消費，得比照旅行業旅宿業及觀光遊樂業之刷卡消費補助規定，加倍補助。
- 四、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8月3日總處給字第1050048849號函略以，以**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計支內涵涉加班補償合理性及政府財政考量，係採明列方式規範，且主管職務加給或比照主管職務核給之職務加給以外的其他職（勤）務加給，向未納入計支內涵，爰**導師費改為職務加給後**，尚不得納入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計支內涵。依前開函釋之意旨，**導師費及特殊教育津貼改為職務加給後**，均不得納入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計支內涵。
- 五、如教師子女就讀之幼兒園於國定假日停課，教師確有親自照顧子女之需求，經敘明親自照顧之必要性，得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教師請假規則之相關規定申請核給家庭照顧假。
- 六、「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5條、第6條，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5年8月26日以臺教人（三）字第1050111667B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
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五條、第六條修正總說明：現行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係於102年4月22日訂定發布施行。茲為考量教育現場特殊性，教師申請留職停薪期間，**原則應以學期為單位**，並為維護教師尊嚴，避免少數人員於寒暑假復職又申請於開學留職停薪之爭議，在兼顧學生受教權、教師實際需求及代理（課）教師課務與行政安排之原則下，爰修正本辦法第五條、第六條條文，其修正要點如下：
（一）修正**教師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期間起迄日之規定**；並增列留職停薪教師已於寒、暑假復職，又因同一事由申請於次學期開學後留職停薪者，必要時得組成諮詢小組提供意見。（修正條文第五條）
（二）為協助服務學校或機構認定個案事實，增列認定留職停薪人員提前復職或延長留職停薪之事由有疑義時，得組成諮詢小組並提供意見作為服務學校、機構核准之參考。（修正條文第六條）

- 七、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5年9月1日公地保字第10500104281號函略以，按公務人員保障法第22條第3項授權訂定之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輔助辦法相關規定，對於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輔助及追繳輔助費用之要件，均有明文。次按公務人員申請因公涉訟輔助，係以依法執行職務為前提，如涉刑案業經法院判決有罪，或經主管長官移付懲戒，服務機關均不宜再認係依法執行職務，而給予涉訟輔助，迭經該會92年3月31日公保字第0920002371號函97年8月12日公保字第0970008137號函102年9月04日公保字第1020012772號函釋在案。至服務機關於訴訟結果確定前，已核予公務人員涉訟輔助者，於訴訟結果確定後，如該公務人員受刑事判決有罪或具有涉訟輔助辦法第17條第1項規定之情事，其服務機關應即以書面限期命其繳還涉訟輔助費用；如該公務人員受該辦法17條第1項以外之其他不起訴處分、裁判無罪及移付懲戒後免議或不受理判決者，經服務機關認定其有故意或重大過失者，亦應以書面限期命其繳還涉訟輔助費用，以符法制。
- 八、勞動部105年8月5日勞動條4字第1050131071號函略以，同性伴侶依民法第1123條第3項規定取得「家屬」之身分，自屬性別工作平等法第20條所稱「家庭成員」之範疇。至是否具備永久共同居住之意思及客觀事實，不以登記同一戶籍為唯一認定標準。另證明文件之形式，法無明文，得資證明受僱者有須親自照顧其家屬之事實已足。茲以教師亦為性別工作平等法之適用對象，爰教師請假規則第3條第1項規定有關家庭照顧假之規定，應依上開勞動部函釋規定辦理。
- 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有關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之三節慰問金發給規範，其中「因公成殘」等退休情形發放事宜，補充說明如下：
- (一) 支領一次退休金之退休公教人員如屬具**因公成殘**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仍得依上開院函規定辦理發放。
- (二) 所稱「**未具工作能力者**」之認定仍請依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100年5月2日局給字第1000031581號函規定，參照89年4月26日修正發布之原公務人員退休法施行細則第9條規定辦理。
- 十、105年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按月支（兼）領月退休金（俸）之基準數額，業經行政院105年8月22日院授人給字第10500513621號公告為新臺幣2萬5,000元以下。
- 十一有關選擇支（兼）領展期或減額月退休金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應如何計算發給，說明如下：
- (一) 選擇支（兼）領展期月退休金人員：以其於展期期間並未「實際支（兼）領月退休金」，爰不得發給子女教育補助。
- (二) 選擇支（兼）領減額月退休金人員：選擇支領減額月退休金者，按其減額比率減發子女教育補助支給數額；選擇兼領減額月退休金者，先按其兼領月退休金之比率計算，再按其減額比率減發子女教育補助支給數額。
- 十二為使貴機關（構）學校同仁瞭解目前政府推動年金改革措施，相關資訊請參閱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網頁(<https://pension.president.gov.tw>)。
- 十三內政部函以，有關戶政事務所通報壽險公會亡故者訊息轉請保險公司清查有無投保人身保險服務，自105年9月1日實施。

健康加油站

吃對食物 腸腸開心

下班後的空閒時間，你會如何安排呢？是去應酬？逛街？從事娛樂活動？散步、慢跑？還是坐在沙發上、抱著零嘴當沙發馬鈴薯呢？

根據世界癌症研究基金會/美國癌症研究院2011年結腸直腸癌報告指出50%結腸直腸癌是可透過健康飲食、運動以及維持健康體重預防。在台灣，結腸直腸癌從民國92年以來便以黑馬姿態持續位居國人十大癌症死因第三位，其發生率自民國95年起超過肝癌成為第一名的癌症。研究指出，肥胖民眾罹患結腸直腸癌相對風險是體重正常者的1-2倍，據國民營養調查資料2013-2014年全台有43%人口體態屬於過重及肥胖。造成過重及肥胖，除了活動量外，飲食具有關鍵性影響力。到底飲食中哪些營養素具有危險性，而哪些又具有保護力呢？

吃錯食物，讓你腸感虛弱

紅肉以及加工肉品

世界癌症研究基金會/美國癌症研究院建議紅肉每週攝取應控制在500公克以內，加工肉品應盡可能避免攝取。

酗酒

世界癌症研究基金會/美國癌症研究院建議酒精攝取男性每日以不超過2個酒精當量，女性為1酒精當量為原則。(1個酒精當量=紅葡萄酒120c.c.=啤酒360c.c.=40c.c蒸餾酒)

富含飽和脂肪酸食物

在動物性實驗中發現飽和脂肪酸會促進發炎賀爾蒙(前列腺素E2)生成，進而誘發結腸直腸癌腫瘤的增生。

吃對食物，讓你腸保元氣

多選擇植物性食物

世界癌症研究基金會/美國癌症研究院建議非澱粉類蔬果攝取量每天至少攝取600公克，並建議選擇非精緻化的全穀類食物。

鈣與維生素D3

日本前瞻性研究發現男性血漿維生素D3濃度與結腸直腸癌罹患率呈負相關，奶類便是鈣質與維生素D3良好的來源，我國每日飲食指南建議每日攝取1.5~2杯低脂或脫脂奶類，配合適度的運動即可達到補充鈣質及維生素D3效果。

魚類

美國41項研究發現魚類攝取可以減少12%結腸直腸癌罹患風險。

提醒您，遠離腸癌莫忘三步驟：

- 1.定期篩檢，勤運動：應定期進行大腸癌糞便潛血篩檢，並養成運動習慣。
- 2.維持健康體態，選擇健康飲食：多吃蔬果，少紅肉、高熱量、高動物性脂肪食物的攝取，提高纖維與蔬果攝取量。
- 3.腸道順暢，補好菌：提高排便順暢度，攝取促進腸道蠕動的食物，例如優酪乳、高纖維質食物等，減少糞便停留腸道時間，降低壞菌與毒素影響機會。(資料節錄自：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久九網站<http://health99.hpa.gov.tw/Article/ArticleDetail.aspx?TopIcNo=130&DS=1-Article>)